

# 安阳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通知〔2024〕026号

## 关于近年来五月份我省典型事故警示案例 通 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5月份正值生产经营旺季，“五一”假期期间，旅游业将呈井喷式增长，人流、物流大幅度增加，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安全防范压力进一步加大。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持续推动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行动走深走实，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县安委办收集整理近年来5月份我省及我市发生的生产安全典型事故警示案例，并结合当前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提出有关建议。

### 一、道路交通事故

（一）安阳内黄“5·13”较大道路交通事故。2023年5月13日8时15分，安阳市内黄县境内S220省道71公里加900米内黄县中召乡位庄路口发生一起道路交通事故，造成3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02.8674万元。直接原因：吕某驾驶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的具有安全隐患的重型半挂牵引车行经人行横道未减速，且车辆载货超过行驶证核定载质量，是造成此次事故的主要原因。

（二）平顶山宝丰“5·16”较大道路交通事故。2023年5月16日23时12分许平顶山市宝丰县大营镇国道G207与县道X032交叉口发生一起货车与两轮摩托车相撞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造

成 3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 300 余万元。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是：张某驾驶重型自卸货车未按规定悬挂号牌，行驶至交叉路口时，未按交通信号通行与李远志驾驶的两轮摩托车相撞。

（三）郑州市惠济区“5·21”较大道路运输事故。2022 年 5 月 21 日 12 时 01 分许，郑州市惠济区大河路程庄村口发生一起较大道路运输事故，造成 4 人死亡，两车受损，直接经济损失约 499.8 万元。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是：胡某驾驶擅自改变已登记结构、制动系统技术状况不符合规定、超过核定载质量的机动车行驶至路口，未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操作不当，未按照交通标志（让行标志）通过。

## 二、爆炸事故

（一）西平县河南奥峰农牧有限公司“5·30”较大沼气爆炸事故。2018 年 5 月 30 日 18 时 40 分左右，西平县五沟营镇河南奥峰农牧有限公司沼气站发生沼气闪爆，死亡 3 人，直接经济损失 387.52 万元。事故的直接原因是：维修施工人员在发酵罐未排空料液，沼气不停生产的情况下，违规使用易产生飞溅火花的砂轮机作业，引发沼气发生闪爆，导致事故发生。

（二）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5·17”钢锭模较大钢水喷爆事故。2018 年 5 月 17 日 8 时 43 分，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发生一起钢水喷爆事故，造成 4 人死亡，11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约 2200 多万元。事故的直接原因是：由于滑板安装和滑板操作等多方面原因，下水口漏钢，在处置模铸钢包滑板机构钢流失控过程

中，部分钢水落到铸锭模的水冷软管上，致使水冷软管石棉保护层破损，水冷软管烧穿，冷却水喷溅到铸锭模内，与钢水混合接触，迅速汽化发生喷爆。

### 三、有限空间事故

新乡市荣校路雨水连通工程“5·28”较大中毒窒息事故。2020年5月28日19时13分，新乡东明大道与荣校东路交叉口雨水连通工程窨井，发生一起硫化氢中毒窒息事故，造成3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362万元。事故直接原因为：施工单位违章违规作业，作业人员未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规范，未按要求配备隔离式呼吸保护器具，未按要求使用安全绳，盲目施救造成伤亡扩大。

### 四、机械伤害事故

西华县“5·16”较大机械伤害事故。2021年5月16日7时12分许，河南亿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拌合厂沥青拌合站内发生一起较大机械伤害生产安全事故，事故造成3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240万元。事故原因：3名工人安全意识淡漠、违规冒险进入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进行清理作业，设备操作人员麻痹大意、违规启动设备控制开关，拌合厂厂长安全管理履职不到位、调度不及时不衔接，多种违章违规行为的叠加是导致该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 五、工作建议

一是防范交通运输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假日期间旅客流量、流向特点，加强应急指挥调度，科学制定保障方案。紧盯“两客

“一危一货一面一校”、网约车、旅游包车等重点车辆，聚焦商砼车、渣土车、大货车等重型车辆，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醉驾酒驾、不佩带安全带、非法营运、违法载人、非法改装、违法超限、“大吨小标”、非法营运、旅游包车未持有效包车牌运行等非法违规行为。针对恶劣天气、大客流、安全生产事故和险情等情形，建立完善应急预案，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情况，能够迅速有效处置。加大农村道路、集市街道、高速公路、学校门口、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管控力度，切实守住道路交通安全底线。

二是防范建筑施工安全风险。一些企业大干快上，忽视安全生产，极易引发机械伤害、触电、中毒窒息、爆燃、坍塌、高处坠落等安全事故。进入汛期，建筑工地高边坡、高切坡、深基坑等重点区域安全风险隐患增加。紧盯交通基础建设主体工程、临建工程、房屋市政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工程、电力、公共设施建筑物等，排查整改风险隐患。重点加强起重设备、临时用电、模板工程、脚手架、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以及密闭空间、登高作业、电焊、动火、用气、消防等方面的风险管控。指导企业建立风险隐患问题清单，对账销号，闭环管理。同时，督促建筑施工、装修装饰单位加强大风、雷电等恶劣天气下施工现场人员和机械安全管理，确保施工安全。

三是防范旅游安全风险。“五一”假期各类景区景点、网红打卡点、文旅活动等人流量大，需加强客流量管控，做好疏导，严防发生拥堵、踩踏事件。高度重视景区安全管理，加强日常巡

逻巡查，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加大巡查检查和维护保养力度，完善应急预案，严禁设施设备“带病”运行；充实值班值守人员，规范景区内游客游览行为；增设应急救援设施和警示标识，确保游客生命财产安全。

四是防范消防火灾安全风险。紧盯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地下经营场所、医院、养老院、寄宿制学校和幼儿园、宾馆酒店、公共娱乐场所、大型仓储物流、劳动密集型企业、改建出租的“厂中厂”“园中园”、老旧场所、新领域新业态等重点场所和生产经营租住自建房、“三合一”场所等低设防区域，重点纠治违规住人、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使用大量可燃材料装修、使用可燃夹芯彩钢板分隔搭建、违规动火动焊、封堵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违规使用醇基燃料和瓶装液化气罐、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消火栓喷淋无水等情形。各乡镇、各行业部门要组织开展火灾隐患专项整治，切实发现、整改一批直接造成人员伤亡的重大火灾风险隐患。统筹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点消防安全工作，加强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消防安全监管，严禁活动场所使用易燃可燃材料搭建临时建筑或装修装饰。严禁电瓶车室内充电，规范居家用火用电用气行为，严防家庭火灾。

五是防范有限空间安全风险。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有限空间工作要求，重点防范城市地下管线维护、公共管网清淤和企事业单位污水池、化粪池清理等有限空间事故，严格执行强化监管，督促企业单位落实事故防范各项措施，对未

经审批擅自进入有限空间作业、无防护监护措施作业、未设置安全警示标识、未培训上岗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从严查处。

六是防范燃气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倒装、违规充装、以送代卖、销售不合格灶具、未按规定入户安检、燃气管道占压等违法行为。加强燃气使用环节安全教育培训、入户检查指导，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活动，不断提升群众燃气安全使用意识和防范能力。强化工业企业自建燃气设施和小手工、小作坊等使用燃气场所以及涉燃气施工、车用气瓶的安全监管，加大推广安装居民燃气报警器力度，严防事故发生。

七是防范其他安全风险。持续抓好工贸企业、医疗卫生、福利机构、学校食堂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突出对涉氨制冷、粉尘涉爆等企业的风险排查治理。加强对电梯、燃气管道和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定期检验工作，保障城市安全稳定运行。

